

吉首大学学报编辑部

廉洁自律守则

第一条 遵纪守法，恪守职业道德，加强理论学习，提高反腐倡廉的自觉性。

第二条 坚持质量选稿原则，严格执行稿件三审制度和双向匿名审稿制度，不徇私情，不搞“关系学”，视刊物的质量和声誉为自己的职业生命。

第三条 严禁以权谋私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在他人稿件上署名；严禁利用职权接受作者宴请，收受作者好处，谋取私利；严禁私下收取“版面费”，索贿受贿，拉关系、送人情。

第四条 注意稿件审理匿名和保密，切实做到不对外泄露审稿人姓名及审稿意见，非责任编辑不随意查询审稿纪录。

第五条 遵守出版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，不得参与非法出版、印制及其他非法经营活动。

吉首大学学报编辑部

2014-07-01